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预案

独立财务顾问

上市公司名称: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远光软件
股票代码:002063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交易对方:张勇等;北京中合实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12名股东
中合实创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甲5号2号楼4层401
通讯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甲5号2号楼4层401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预案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预案中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机关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和不实陈述。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交易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请全体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本次交易的全部信息披露文件,以做出谨慎的投资决策。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提请股东及其他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交易对方声明

本次支付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张勇、赵军、周行、吴晓鹏、曹祺、倪莉、曲瑾、张颖、胡军、励婵明、孔军、朱岩松已出具承诺函,保证其为本次支付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本部分所述词语简称与本预案“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远光软件拟向张勇等中合实创12名股东非公开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中合实创75%股权。本次交易后远光软件将直接持有中合实创75%股权。

1、本次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远光软件拟向张勇等中合实创12名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中合实创75%的股权,本次交易的预估交易价为18,000万元(最终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参考)。其中,张勇等中合实创12名股东股份对价和现金对价的比例均为66.67%和33.33%,发行股份数量总额为5,568,445股,现金支付金额合计为60,000,010.25元。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陈利浩先生,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股权分布仍符合深交所的上市要求,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

本次交易不安排配套融资。

2、本次重组中交易对方为张勇等中合实创12名股东。

3、本次重组中标的资产为中合实创75%股权。

4、本次重组中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参考。

5、本次重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6、本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标的资产的预估值

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标的资产的评估工作尚未完成,以2014年4月30日为预估基准日,经初步预估,标的资产的预估值约为1.80亿元。

本预案中标的资产相关数据尚未经审计和评估,标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预估价值与最终审计、评估结果可能存在一定差异,特请投资者注意。

三、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的价格及数量

(一)发行股份价格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远光软件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21.60元/股。

2014年5月22日远光软件实施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远光软件在股权登记日(2014年5月21日)股本总额461,998,32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因此,交易双方经协商约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发行价格相应调整为21.55元/股。

在上述利润分配实施后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作相应的调整。

(二)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交易标的中合实创75%股权的预估交易价格为18,000万元,其中交易总额的33.33%即60,000,010.25元以现金方式支付,剩余119,999,989.75元由远光软件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按远光软件本次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21.55元计算,向中合实创12名股东发行的股份数量为5,568,445股。

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息行为,则发行价格及发行股数相应调整;若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行为,则发行价格及发行股数将随之进行调整。

四、股份锁定期安排

发行对象张勇等12名中合实创的股东承诺:

(1)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发行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2)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发行上市之日起第十三个月至二十四个月内,解除锁定的股份数量为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数量的30%;(3)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发行上市之日起第二十五个月至三十六个月内,解除锁定的股份数量为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数量的30%;(4)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发行上市之日起第三十六个月后,解除锁定的股份数量为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数量的40%。

五、盈利预测补偿安排

交易对方张勇等12名中合实创股东承诺标的公司2014年、2015年及2016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分别不低于人民币2,625万元、3,281万元及4,101万元。

如中合实创在2014年度至2016年度某一会计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确认的实现净利润数未能达到交易对方对于中合实创上述会计年度的承诺净利润数,交易对方将按照各自在本次交易中所获得对价占本次交易对价总额的比例予以股份补偿。交易对方任一主体在任一会计年度应补偿股份数量超过了其本次交易取得股份数,则其应就超出部分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股份补偿和现金补偿的总额上限以本次交易中交易对方各自从甲方所获得对价总额为准。

交易各方将就中合实创实现净利润数不足承诺净利润数的具体补偿方式签订明确可行的补偿协议。

六、本次交易生效条件

本次交易合同中已载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经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交易合同即生效。

七、关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的说明

本次交易对方张勇等中合实创12名股东在本次交易前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八、独立财务顾问的保荐机构资格

本公司聘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依法设立,具备保荐人资格。

九、本次交易涉及的主要风险

(一)审批风险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尚需通过远光软件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以及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上述事宜为本次交易的必要条件,截至本预案签署日,上述事项尚未完成,能否获取证监会核准以及最终获取时间均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在审批风险。

(二)标的资产评估增值风险

本次交易标的中合实创75%股权的预估值为1.80亿元,较中合实创2014年4月30日的净资产1.01亿元的75%部分增值约137.40%。最终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确认的标的公司的评估净值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由于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工作尚未完成,本公司只能根据现有的财务和业务资料,在假设宏观环境和公司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前提下,对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财务数据进行了初步测算,本预案所引用的标的资产预估值、盈利预测值可能与最终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评估或审核后出具的数据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关注。

本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及盈利预测审核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相关资产经审计的历史财务数据、资产评估结果以及经审核的盈利预测数据将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无法实现的风险

远光软件及交易对方张勇等中合实创12名股东同意本次交易的利润补偿期间为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度。根据预估的未经审计的盈利预测情况,中合实创2014至2016年度扣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测数据分别为2,625万元、3,281万元及4,101万元。

由于报告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的特征,同时,不可抗力事件也可能对盈利预测的实现造成重大影响。因此,虽然交易对方已经对盈利预测作出了承诺,但仍可能出现实际经营结果与盈利预测结果存在一定差异的情况,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四)标的资产核心管理人员流失对其业务经营造成的不利风险

标的资产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面临人员流动大、知识结构更新快等问题。如果出现核心人员流失、人才结构失衡的情况,公司的经营将会受到较大的不利影响。

(五)行业经营环境变化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扩大公司在能源行业的市场覆盖范围,增加公司产品的服务类型,规模优势有助于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巩固行业竞争优势,能源行业是国家的基础性行业,同时也是国家重点支持的关键性行业,国家制定相关政策法规强调通过信息技术在能源行业的深入,推动行业的精细化管理。如果未来行业经营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或者行业部分领域或部门发生变化,导致行业整体或部分经营环境出现不利情况,将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发展。

(六)商誉存在减值的风险

本次收购标的资产股权完成后,在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将形成金额较大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虽然公司与此次交易对方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已明确当补偿期限届满时对标的股权将进行减值测试并制定了严格的赔偿条款,但如果中合实创未来经营状况恶化,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本次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七)本次交易可能终止或取消的风险

本公司与交易对方在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过程中严格执行了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防止内幕信息向不必要的人员传播,但仍不排除有关机构和个人利用本次交易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行为。因此,本公司存在因可能涉嫌内幕交易造成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而暂停、终止或取消本次交易的风险。

(八)上市公司股价波动风险

股票市场投资收益与投资风险并存。本次交易将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较大影响,上市公司基本面的变化将影响上市公司股票的价格。另外,行业的近期变化、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国家经济政策的调整、公司经营状况、投资者心理变化等种种因素,都会对股票价格带来影响。为此,本公司提醒投资者,需正视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释 义

在本预案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一、普通术语

公司、上市公司、本公司、远光软件	指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中合实创、标的公司	指	北京中合实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交易标的、目标资产	指	北京中合实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75%股权
交易对方、张勇等中合实创12名股东	指	张勇、赵军、周行、吴晓鹏、曹祺、倪莉、曲瑾、张颖、胡军、励婵明、孔军、朱岩松
实际控制人	指	远光软件实际控制人陈利浩
本次交易/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远光软件向张勇等12名股东非公开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中合实创75%股权
预案	指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预案》
京洲联创	指	北京京洲联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中合实创曾用名
广州分公司	指	北京中合实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中创泰克	指	北京中创泰克科技有限公司,中合实创全资子公司
北京众维	指	北京众维星空图形技术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合称
董、监、高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最近三年	指	2011年、2012年、2013年
最近两年	指	2012年、2013年
最近一期	指	2014年1-4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
《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指	远光软件与张勇等中合实创股东签署的《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与张勇等12名北京中合实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之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交割	指	购买协议中规定的先决条件全部满足或视为放弃,本次交易得以完成
交割日	指	交割当天
评估基准日	指	2014年4月30日
定价基准日	指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即关于本次交易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重组办法》、《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
《重则2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
独立财务顾问、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
瑞华所、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	指	人民币元

二、专业术语

GIS	指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地理信息系统)
政民通	指	“政民通”融合了政府相关门户网站、市民网页、社区综合管理信息平台等多个系统服务信息,以云服务为支撑,应用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手段,是全国首个基于移动互联网应用的政务信息及应用平台。

本预案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章 上市公司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YG SOFT Inc.

法定代表人:陈利浩

注册资本:46,199.8326万元

公司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港湾大道科技一路3号

股票简称:远光软件

股票代码:002063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经营范围: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咨询与调查;计算机制造;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和办公设备维修;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国内电力行业财务和管理软件的开发与销售。

二、公司设立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公司设立、改制及首次公开发行情况

1、设立情况

远光软件的前身是1998年12月29日注册成立的珠海远光新纪元软件产业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150万元人民币,陈利浩和傅成山两名自然人各出资50万元人民币,分别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3.3%,北京中兴联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后更名为华凯置业有限公司、华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北京广华环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各出资25万元人民币,分别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6.7%。

2、改制情况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是由珠海市东区荣光科技有限公司、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陈利浩先生、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浙江华能投资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浙江嘉汇集团有限公司)和广东太平洋技术创业有限公司7家发起人,经广东省经贸委粤经贸监督[2001]556号文《关于同意变更设立广东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及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同意变更设立广东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的批准,以珠海远光新纪元软件产业有限公司经审计的2000年11月30日账面净资产为基准,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1年8月13日经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

3、首次公开发行情况

2006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51号文核准,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50万股,发行价格为5.80元/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06]102号文同意,公司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0万股于2006年8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挂牌交易;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550万股经锁定三个月后于2006年11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挂牌交易。公司于2006年8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远光软件”,股票代码“002063”)。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万股)	股权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珠海市东区荣光软件有限公司	3,358.656	30.58%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646.40	14.99%
	陈利浩	839.66	7.65%
	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740.88	6.75%
	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740.88	6.75%
	浙江嘉汇集团有限公司	452.76	4.12%
	广东太平洋技术创业有限公司	452.76	4.12%
无限售条件股票	公开发行部分	2,750.00	25.04%
	合计	10,982	100.00%

(二)公司上市后股权变动情况

1、2009年5月4日,根据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远光软件以总股本109,820,000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8股的比例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转增股本87,856,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109,820,000股增加到197,676,000股。

根据远光软件2009年年度报告,公司的股东总数和前10名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总数		11,007
股东名称	股份	股权比例(%)
珠海市东区荣光软件有限公司	56,995,128	28.83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8,420,000	9.32
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13,335,840	6.75
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3,335,840	6.75
陈利浩	11,531,582	5.83
广发证券-交行-广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6号)	3,038,865	1.54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1.5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嘉实优质企业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260,275	1.14
中国工商银行-招商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99,965	1.11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2,130,800	1.08

2、2010年6月1日,根据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远光软件以总股本197,676,000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送红股2股转增1股的比例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股本由197,676,000股增至256,978,800股。

3、2010年12月29日,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行权期首次行权完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1,573,603股,公司总股本由256,978,800股增至258,552,403股。

根据远光软件2010年年度报告,公司的股东总数和前10名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总数		7,980
股东名称	股份(股)	股权比例(%)
珠海市东区荣光软件有限公司	70,331,878	27.20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1,444,735	8.29
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17,336,592	6.71
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7,336,592	6.71
陈利浩	12,792,818	4.95
中国银行-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9,328,984	3.61
中国工商银行-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469,382	2.89
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4,514,708	1.75
中国银行-嘉实服务增值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3,955,074	1.53
中国建设银行-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3,912,321	1.51

4、2011年3月25日,公司授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完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1,257,680份股票,公司总股本由258,552,403股增至259,810,083股。

5、2011年5月19日,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每股送红股2.985477股,公司总股本由259,810,083股增至337,375,788股。

6、2012年1月4日,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个行权期第一次行权完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2,549,823份股票,公司总股本由337,375,788股增至339,925,608股。

根据远光软件2011年年度报告,公司的股东总数和前10名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总数		10,457
股东名称	股份(股)	股权比例(%)
陈利浩	45,461,920	13.48
林芝地区荣光科技有限公司	35,776,412	10.60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4,905,069	7.38
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20,533,375	6.09
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20,533,374	6.09
黄建元	14,099,567	4.18
中国银行-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1,379,847	3.37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397,406	3.08
中国工商银行-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216,160	2.44
中国银行-嘉实稳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8,100,879	2.40

7、2012年5月10日,公司实施2011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3股,本次权益分派后,公司股本由339,925,608股变更为441,903,290股。

8、2012年12月11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本次行权1,279,860份,行权后公司股本由441,903,290股变更为443,183,150股。

根据远光软件2012年年度报告,公司的股东总数和前10名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总数		11,827
股东名称	股份(股)	股权比例(%)
陈利浩	59,100,496	13.34
林芝地区荣光科技有限公司	34,882,079	7.87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8,870,962	6.51
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26,693,388	6.02
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22,053,401	4.98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500,000	4.17
黄建元	15,211,216	3.43
中国银行-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3,658,113	3.08
中国农业银行-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458,636	2.81
中国银行-嘉实稳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1,003,715	2.48

9、2013年1月14日,公司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第一次行权,本次行权6,077,001股,行权后公司股本总额由443,183,150股变更为449,260,151股。

10、2013年1月31日,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登记工作完成,公司股本总额由449,260,151股变更为461,754,801股。

11、2013年9月10日,公司公告已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12名激励对象共行权357,506份股票期权。行权后公司股本由461,754,801股增加至462,112,307股。

12、2013年10月18日,公司原激励对象李云梦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8,360股注销完成,由此公司股本总额从462,112,307股变更为462,073,947股。

13、2013年12月24日,公司原激励对象唐忠诚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9,580股注销完成,由此公司股本总额从462,073,947股变更为462,054,367股。

根据远光软件2013年年度报告,公司的股东总数和前10名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总数		14,065
股东名称	股份(股)	股权比例(%)
陈利浩	53,190,446	11.51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8,870,962	6.25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26,693,388	5.78
林芝地区荣光科技有限公司	26,161,579	5.66
交通银行-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7,211,697	3.73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14,816,955	3.21
黄建元	12,225,193	2.6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9,808,521	2.12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571,647	2.07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183,984	1.99

14、2014年4月2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22名上年度锁效考核结果为合格的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由此公司股本总额将从462,054,367股变更为461,998,326股。

(三)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权结构及前十大股东情况

2014年5月31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类型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91,441,112	84.73
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0,557,214	15.27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53,190,446	11.51
股权激励限售股	7,462,026	1.62
高管锁定股	9,904,742	2.14
合计	461,998,326	100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前10名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二零一四年六月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股)	股权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陈利浩	境内自然人	53,190,446	11.51%	53,190,446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870,962	6.25%	0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693,388	5.78%	0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816,955	3.21%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733,902	2.76%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其他	9,808,521	2.12%	0
黄建元	境内自然人	9,168,895	1.98%	9,168,895
交通银行-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9,081,997	1.97%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其他	8,263,460	1.79%	0
广发证券-交行-广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8号)	其他	7,860,136	1.70%	0

三、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

截至本预案出具日,公司最近三年控股权未发生变动。

(二)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预案出具日,公司最近三年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远光软件是大型行业企业管理软件及服务的主流供应商,核心团队已为电力行业企业管理信息化服务近30年。公司目前主要从事电力行业财务和管理软件的开发和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系统集成和计算机软件技术咨询服务,致力于为电力行业提供全面的管理信息化最佳解决方案。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为电力企业提供通用基础财务软件、定制管理软件以及提供软件咨询及技术服务。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生产经营的软件产品均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为全国电力行业、近五分之一的中央企业国有资产提供着优质的软件产品和可靠的技术服务。

2013年,公司进入燃料智能化市场,意味着公司将从单纯的软件及服务企业向“软硬件一体化”的智能化方向发展。同时,公司“政民通”产品作为全国首个基于移动互联网应用的政务信息及应用平台已在珠海展开试点。

(二)公司的主营业务经营状况

公司2006年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经营状况良好,主营业务收入复合增长率达33.2%,净利润复合增长率达36.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复合增长率达36.2%,软件业务净利润复合增长率达34.3%;成本费用控制良好,“主营业务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含研发费用)合计”复合增长率仅31.9%,低于收入增幅,其中研发费用复合增长率则高达34.4%,远高于其他成本费用支出的增长率,研发方面的巨大投入确保着公司良好的发展后劲。

(三)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远光软件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824,946,102.17	1,379,989,433.48	1,104,136,625.89
负债总额	166,200,785.37	141,313,761.84	128,770,875.65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646,826,200.10	1,238,675,671.64	975,365,750.24
少数股东权益	11,919,116.70	0.00	0.00

2、简要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营业收入	929,206,635.61	779,780,492.44	642,410,646.15
营业利润	355,256,148.68	296,589,633.32	219,175,339.34
利润总额	373,308,722.87	315,804,350.97	233,606,801.64
净利润	340,123,189.56	288,004,446.86	211,560,002.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0,954,072.86	288,004,446.86	211,760,83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8,026,932.61	270,097,223.02	202,531,739.56

3、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545,936.55	287,515,458.64	112,943,618.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453,976.35	41,718,148.49	-92,238,074.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86,736.98	-66,086,507.40	-8,187,512.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178,697.18	263,147,099.73	12,518,031.80

4、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96	0.6516	0.48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96	0.6516	0.48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77%	26.35%	25.01%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92,920.66	77,978.05	64,241.06

五、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公司产权控制关系

截止本预案出具日,公司董事长陈利浩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53,190,44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1.51%,通过珠海市浩天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林芝地区荣光科技有限公司28%的股权,林芝地区荣光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0.66%的股份,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与控制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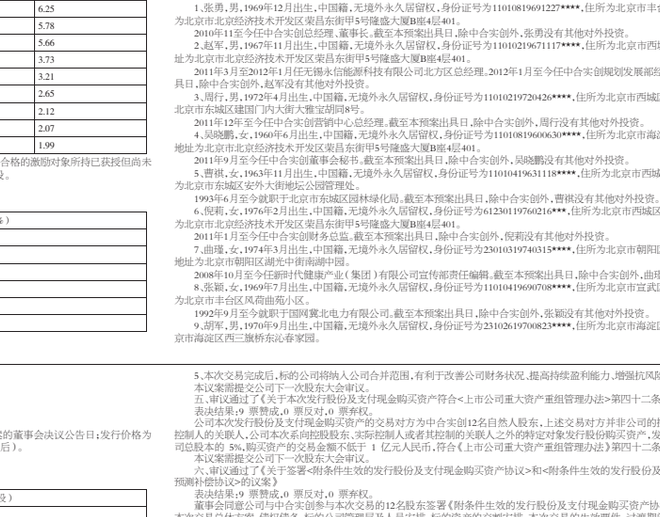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介绍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陈利浩。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陈利浩	中国	否
最近5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1955年生,毕业于上海电力学院。自1998年以来,陈先生在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总裁、董事长至今。现任国家会计信息化委员会委员、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副理事长、九三学社中央委员和广东省委副主委、珠海市政协常委。	

第二章 交易对方情况

一、交易对方及其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除孙戈以外的张勇等中合实创12名股东。

中合实创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占比(%)
1	张勇	1,027.10	51.36
2	赵军	220.19	11.01
3	周行	199.37	9.97
4	吴晓鹏	111.14	5.56
5	曹祺	111.14	5.56
6	倪莉	111.14	5.56
7	曲瑾	77.18	3.86
8	张颖	51.44	2.57
9	孙戈	27.01	1.35
10	胡军	25.74	1.29
11	励婵明	12.85	0.64
12	孔军	12.85	0.64
13	朱岩松	12.85	0.64
合 计		2,000.00	100.00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张勇,男,1969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110108196912274****,住所为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二区,通讯地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甲5号隆盛大厦B座4层401。

2010年11至今任中合实创总经理、董事长,截至本预案出具日,除中合实创外,张勇没有其他对外投资。

2、赵军,男,1967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110102196711177****,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新文化街44号,通讯地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甲5号隆盛大厦B座4层401。

2011年3月至2012年1月任无锡水信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北方区总经理,2012年1月至今任中合实创规划发展部经理、副总裁,截至本预案出具日,除中合实创外,赵军没有其他对外投资。

3、周行,男,1972年4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110102197204264****,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里一区,通讯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大雅宝胡同8号。

2011年12年至今任中合实创营销中心总经理,截至本预案出具日,除中合实创外,周行没有其他对外投资。

4、吴晓鹏,女,1960年6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110108196006304****,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育新花园,通讯地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甲5号隆盛大厦B座4层401。

2011年9月至今任中合实创董事会秘书,截至本预案出具日,除中合实创外,吴晓鹏没有其他对外投资。

5、曹祺,女,1963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110104196311184****,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庆丰胡同2号,通讯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地坛公园管理处。

1993年6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市东城区园林绿化局,截至本预案出具日,除中合实创外,曹祺没有其他对外投资。

6、倪莉,女,1976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612301197602164****,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赵登禹路391号,通讯地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甲5号隆盛大厦B座4层401。

2011年1月至今任中合实创财务总监,截至本预案出具日,除中合实创外,倪莉没有其他对外投资。

7、曲瑾,女,1974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230103197403315****,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湖光中街南湖中园,通讯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湖光中街南湖中园。

2008年10月至今任新时代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宣传部责任编辑。截至本预案出具日,除中合实创外,曲瑾没有其他对外投资。

8、张颖,女,1969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110104196907084****,住所为北京市宣武区槐柏树街南里,通讯地址为北京市丰台区凤荷曲苑小区。

1992年9月至今就职于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截至本预案出具日,除中合实创外,张颖没有其他对外投资。

9、胡军,男,1970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231026197008234****,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沁春家园,通讯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桥东沁春家园。

2009年9月至今任中合实创总工程师。截至本预案出具日,除中合实创外,胡军没有其他对外投资。

10、励婵明,男,1974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310108197402154****,住所及通讯地址均为上海市普陀区长风二村。

2006年至今任北京昆智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截至本预案出具日,除中合实创外,励婵明没有其他对外投资。

11、孔军,男,1968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440106196811064****,住所为